



100年度報名甄選作業說明會

報名甄選作業說明



內政部役政署

研發替代役專案辦公室

100年2月15、17、22、24、25日

- ❖ 替代役實施條例
- ❖ 研發替代役甄選訓練服役實施辦法
- ❖ 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
實施計畫 (100.01.07公告)

第一部分：報名甄選作業

第二部分：注意事項

第三部分：提醒資訊

第四部分：聯絡窗口



報名甄選作業

1.核配結果

5.報名收件查驗

2.實施範圍

6.役男選填洽談

3.報名資格

7.單位甄選

4.役男報名作業

8.作業時程

役男報名／資料查驗

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說明會(100年2月)

報名及甄選實施計畫公告

100/1/7(五)公告

役男線上報名及繳交資料

3/1(二)9AM ~ 3/17(四)5PM截止

報名資料查驗

3/1(二) ~ 4/1(五)

無甄選資格

YES

取得甄選資格

(收到甄選通知書正本)

甄選洽談／役男選填／用人單位甄選

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

役男選填用人單位

(未選填)

4/1(五) ~ 4/8(五)

用人單位第一階段預備錄用勾選

4/11(一) ~ 4/15(五)

用人單位足額錄取?

YES

NO

用人單位第二階段預備錄用勾選

5/9(一) ~ 5/20(五)

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函報內政部役政署

~ 5/27(五)前

符合第二次分配原則之用人單位
(役男尚未被錄取)

YES

NO

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公告
(具第二次核配資格之用人單位)

5/27(五)公告

第二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

用人單位甄選具體公告事項
(填寫第二次細部職缺資料)

7/1(五) ~ 7/8(五)

用人單位預備錄用勾選

~ 7/15(五)前

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函報內政部役政署

6/1(三) ~ 6/22(三)

第一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專長審查

6/30(四)前

第一次員額核配錄取公告

7/18(一) ~ 8/1(一)

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專長審查

8/10(三)前

第二次員額核配錄取公告

專長審查／錄取公告

報名甄選作業-100年度核配結果1/2



內政部役政署

❖核配員額分配比率

➤民間產業佔84.67%，非民間產業佔15.33%

產業類別	核配家數	核配員額	佔總核配員額百分比
政府機關	12	92	2.36%
公立研究機關(構)	2	155	3.97%
大學校院	16	152	3.90%
財團法人研究機構	13	199	5.10%
非民間產業合計	43	598	15.33%
民間產業合計	530	3,302	84.67%
總計	573	3,900	100.00%

報名甄選作業-100年度核配結果2/2



內政部役政署

核配家數



核配員額



報名甄選作業-實施範圍



內政部役政署

❖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範圍

經主管機關認可之政府機關、公立研究機關(構)、大學校院、行政法人或財團法人研究機構及民間產業機構。

❖研發替代役役男之服勤範圍

限於從事科技或產業研究發展工作。

※本制度所稱研究發展之定義為：從事研究新產品、新技術、新創作或新經營模式、改進生產或製作技術、改進提供勞務技術、改善製程及研究改良增進生產、銷售、訓練或展演效率之活動者，皆屬研究發展之範疇。

報名甄選作業-報名資格(1/2)



內政部役政署

● 具備國內、外大學校院碩士以上學歷，
並有以下情形之一資格者：

1. 國內常備役體位役男
2. 國內替代役體位役男
3. 海外留學生具有履行兵役義務者



※不論理、工、醫、農、文、法、商等各學科，
只要是符合當年度具員額核配資格用人單位甄選
具體公告事項所提之役男職務專長需求及資格者，
得參加甄選。

※役男報名不需具備預官、預士資格。

報名甄選作業-報名資格(2/2)



內政部役政署



役男於報名前，尚未接獲徵集令者，得申請服研發替代役。



69年次(含)以前替代役體位役男應服補充兵役，不得申請服研發替代役。



民國67年次(含)以前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經甄選錄用成為研發替代役役男時，該役男服役至36歲當年之12月31日止，即依規定辦理除役。

服務網站

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

(<http://rdss.nca.gov.tw>)

報名甄選作業-役男報名(2/5)



內政部役政署

學生帳號申請&意願登錄

碩博士學生/屆齡役男於取得本制度**帳號／密碼**，並瞭解參與制度之權利義務後，有表達參與研發替代役制度之意願者，自99年10月1日起開放登錄，統計至100年2月**xx**日止已有逾**x,xxx**名役男登錄個人參與制度意願(含個人履歷資料)。



役男線上報名及繳件時間：

100/03/01 (二) 9：00 AM～

100/03/17 (四) 5：00 PM

※一律採線上報名(含列印報名資料)，並於規定期間內寄送資料，資料繳件時間以親送或當日郵戳為憑。

~逾期概不受理~

報名甄選作業-役男報名(4/5)



內政部役政署

線上
報名

- 1.於公告報名期限內，登入系統進行線上報名。
- 2.完成相關資料登錄(役男報名資料、選填入營梯次)並執行送件。

列印
報名
文件

- 1.信封樣式(貼於信封上)
- 2.具浮水印之正本報名資料表(需簽名，其餘不得塗改)
- 3.交件清單(含證明文件黏貼表)
 - a.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 b.報名學程之學歷證明(畢業證書)或在學證明(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乙份。※學歷證明為國外證明文件，須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及檢附中文譯本正本乙份。

郵寄
繳件

上列報名文件請於規定期限內(100/3/17)寄送至「研發替代役專案辦公室」(以親送或當日郵戳為憑)。
(寄件地址:22041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6樓)

報名甄選作業-役男報名(5/5)



內政部役政署



✓役男報名資料表一經列印，不得修改。



✓若於報名截止前須修改報名資料內容，可至系統進行開放修改申請，惟收到甄選通知書後即不可再申請開放修改。



✓前述申請經許可修改後，役男仍需依報名截止時間前完成報名作業。

報名甄選作業-報名收件查驗



內政部役政署

報名受理 及 資格查驗

役男報名資料經作業單位受理:

- ✓ 將於資訊管理系統登錄收件、查驗狀況
- ✓ 以網路通知審查結果
- ✓ 審查通過者發給個人識別碼，並郵寄甄選通知書正本乙份至役男報名資料表上所載之通訊地址。

正面

內政部研發替代役制度



000045

內政部役政署

100年役男報名研發替代役甄選通知書

※本通知書已印正本報者役男須請妥為保存，並將此通知書送給該管機關之用人單位。

日期：民國100年3月1日

文號：役署甄字第10000001號

台端申請研發替代役之報名資料表及所附之身分證及學歷證明文件影本查驗相符，請持本通知書及個人報名資料表，提供用人單位進行甄選作業。

通知書號碼	006645	樣本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報名序號	28
核定結果	台端具100年度研發替代役甄選資格。			

備註：

- 報名資料填寫不實或重複申請，經查屬實者，廢止其錄取資格。
- 申請研發替代役之役男與用人單位之負責人、董事、監事、總經理或具相當職階之管理人員及有權決定錄選結果之人員，具有配偶、三親等內血親或三親等內姻親關係者，用人單位不得勾選；其最近三年內曾擔任用人單位之負責人、董事、監事、經理、執行業務股東或顧問者，亦同。違反前項規定經查獲者，不予核定錄取，並通知該役男，已核定錄取者，撤銷其錄取資格，用人單位違反規定者，並依研發替代役管理考核及獎懲作業規定論處。
- 經核定研發替代役之役男，須於入營接受軍事基礎訓練及專業訓練時，應檢附名學程畢業證書或相關足以證明已具畢業資格之文件正本，未經檢附者廢止或撤銷其錄取資格。
- 役男申請研發替代役後，至該役男核定錄取公告前，得向戶籍地公所切結申請撤回，且由直轄市、縣(市)政府還予核准並通知內政部役政署，役男於下次申請期間尚未投履歷表時，得再次申請研發替代役。
- 經核定研發替代役之役男除有正當理由，經主管機關同意延期入營外（尚未畢業者，原則將列入第20梯次入營），未依規定時間、地點報到入營或經查證資格不符者，由主管機關廢止或撤銷其錄取資格，並通知其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予以徵集，服應屆之兵役義務及役期。役男於入營梯次報到前，即可歸責役男之事由影響用人單位之權益，經用人單位提出爭議，得請放棄預備錄用者，亦同，但役男於年度最後入營梯次10日前，經其他用人單位報請錄用且經主管機關專案審查符合研發專長者，不在此限。役男有正當理由，應於接獲入營通知書後辦理延期徵集入營申請。
- 研發替代役役男因故未能完成軍事基礎訓練及專業訓練，或推遲報到累計逾七日者，由主管機關廢止其研發替代役資格，並指定改服一般替代役，通知其戶籍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予以徵集，補足應服役期。（改服一般替代役者須符合替代役實施條例第55條之2規定）
- 民國67年次(含)以前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經甄選錄用成為研發替代役役男時，該役男服役至36歲當年之12月31日止，即依規定辦理除役。
- 甄選通知書正本須繳交給該管機關確認錄用之用人單位，用人單位函報預備錄用名冊時須檢附甄選通知書正本。

署長 郭清泉

INNOVATION
Science & Technology
INDUSTRY
Free trade & DEVELOPMENT

報名序號

反面

100年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資料表					
役男身分	☒ 國內役男 ☐ 國外役男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出生年月日	690507	
籍貫	籍貫地址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0987-654-321	電子郵件信箱	rds@maulica.gov.tw		
戶籍地址	(100)臺北市				
通訊地址	(100)臺北市				
學歷	大學	學校名稱	國立中興大學	科系類別	生物學類 主修科系 生物科學系
	修業期間	08/708-09/107			
	碩士	學校名稱	國立成功大學	修業狀態	☐ 已畢業 ☒ 就讀中 V 選升博士班
	修業期間	09/108-09/10			
	碩士論文題目(中文)	C型肝炎病毒-脂質顆粒之蛋白質組與感染模式之建立			
	碩士論文題目(英文)	Proteomic characterization and infectious functions of viral-lipid particle of hepatitis C virus			
	博士	學校名稱	國立成功大學	修業狀態	☐ 已畢業 ☒ 就讀中 V 就讀中
	修業期間	09/108-100/07			
	博士論文題目(中文)	(探討)C型肝炎病毒-脂質顆粒之蛋白質組研究及感染模式之建立			
	博士論文題目(英文)	Proteomic characterization and infectious functions of viral-lipid particle of hepatitis C virus			
報名學校	☐ 碩士 ☒ 博士				
研究專長	C型肝炎病毒感染性分析，C型肝炎病毒生物特性分析				
緊急聯絡人					
姓名	莊大宅	關係	父子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02-8969-2099
地址	(100)臺北市				
個人志願					
入營梯次	第1志願：第17梯(100.08.29-100.09.25) 第2志願：第18梯(100.09.26-100.10.23)				

100 臺北市中正區

先生 啟

報名甄選作業-役男選填、洽談(1/3)



內政部役政署

選填、洽談作業(役男) 第一次員額核配

第一階段作業(4月1日~4月15日)

✓役男選填用人單位(4/1~4/8截止)

取得甄選通知書之役男，得與用人單位直接進行洽談後，應於公告期限內至資訊管理系統選填登錄用人單位，並以一個為限，經登錄後不得變更；役男將甄選通知書正本提供給洽談確認之用人單位。

※用人單位第一階段預備錄用勾選役男(4/11~4/15截止)

第二階段作業(4月16日~5月20日)

✓第一階段未被錄取之役男

得與用人單位進行第二階段洽談，洽談確認後，役男將個人識別碼及甄選通知書正本提供給洽談確認之用人單位。

※用人單位第二階段預備錄用勾選役男(5/9~5/20截止)

報名甄選作業-役男選填洽談(2/3)



內政部役政署

第二次員額核配甄選洽談作業

第二次員額核配洽談作業(5月27日~7月8日)

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洽談尚未被錄取之役男，得再與具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之用人單位進行洽談，洽談確認後，役男將個人識別碼及甄選通知書正本提供給洽談確認之用人單位。

※用人單位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勾選役男(7/1~7/8截止)



甄選通知書正本係證明役男具甄選洽談研發替代役資格，役男與用人單位洽談確認後，應將甄選通知書正本提供給欲服務之用人單位。

取得甄選資格役男

與用人單位面試洽談



第一次第一階段甄選作業
(已選填用人單位之役男)

媒合成功

未媒合成功

4/1
~
4/15

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

第一次員額
核配
專長審查

第一次第二階段
甄選作業

4/16
~
5/20

媒合成功

未媒合成功

第二次員專
額核配
長審查

第二次甄
選作業

5/27
~
7/8

第二次

媒合
成功

未媒合
成功

錄取研發替代役

服原核定之兵役
或升學



前置作業

用人單位完成服務契約 & 服勤管理規定備查作業

(100年1月)

用人單位完成甄選作業具體公告事項登錄作業

(100年1月)



有關服勤管理規定及服務契約備查作業，未依規定作業或限期改善屆期未改正／未備查者、其他經申請同意之廢止／取消員額訊息，請逕至資訊管理系統查詢。



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具體公告事項登錄作業，未依規定期限完成者，將納入本制度管理考核及獎懲作業之違規事證。

報名甄選作業-單位甄選(2/5)



內政部役政署

第一階段(4月11日~4月15日)

(於役男選填登錄截止之後)

查詢已選填該單位之役男名單

雙方洽談確認

取得役男之甄選通知書正本

進行第一階段勾選登錄預備錄用役男作業
(4/11~4/15)

第二階段(5月9日~5月20日)

(於第一階段預備錄用役男未足額之單位)

查詢尚未被預錄用役男名單

雙方洽談確認

取得役男之
1. 個人識別碼
2. 甄選通知書正本

進行第二階段勾選登錄預備錄用役男作業
(5/9~5/20)

函報役男名冊
(5/27前)

甄選作業(單位)
第一次員額核配



※勾選時請確認系統所顯示之甄選通知書號碼與役男提供之資料正本是否一致，且經登錄後不得變更。

報名甄選作業-單位甄選(3/5)



內政部役政署

❖ 函報第一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5/20(五)~5/27(五)用人單位應於資訊管理系統線上確認及列印具浮水印之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1. 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2. 役男甄選通知書正本
3. 公司函文

一併寄送至內政部役政署審查。(5/27前，以郵戳為憑)
(寄件地址:54071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

第二次員額核配目的：

為有效運用員額及鼓勵用人單位足額錄用役男，若於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用人單位預備錄用勾選後總員額未足額錄用時，將辦理第二次員額分配作業。

分配原則及資格：(需同時符合以下兩項條件)

1. 100年度獲核配員額之用人單位，須於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足額錄用役男。
2. 前項之用人單位員額核配數少於員額申請需求數者。

※為鼓勵用人單位充分運用第二次核配員額，具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且有預備錄用役男之用人單位，將列入下一年度(101)員額核配作業之制度貢獻度優先等級之「協助配合制度運作」事證。

報名甄選作業-單位甄選(5/5)



內政部役政署

第二次員額核配甄選洽談作業 (單位)

- ❖ 第二次員額核配用人單位預備錄用勾選作業、函報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之程序與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相同。

第二次
員額核
配通知
(5/27)

雙方洽談確認

取得役男之

1. 個人識別碼

2. 甄選通知書正本

進行第二
次員額核
配勾選登
錄預備錄
用役男作
業(7/1~7/8)

函報
役男
名冊
(7/15前)

✓具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之用人單位通知(5月27日)

報名甄選作業-作業時程(1/3)



內政部役政署

作業項目	作業時程
辦理報名甄選作業說明會	100/2/15~2/25辦理
役男線上報名及繳件	100/3/01(二) 9:00AM~ 100/3/17(四) 5:00PM截止
役男報名資料查驗作業	100/3/1(二)~4/1(五) ※預計最遲100/4/1寄發甄選通知書正本

報名甄選作業-作業時程(2/3)



收署

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

作業項目	作業時程
役男選填用人單位	100/4/1(五)~4/8(五)
用人單位第一階段預備錄用勾選登錄	100/4/11(一)~4/15(五)
用人單位第二階段預備錄用勾選登錄	100/5/9(一)~5/20(五)
用人單位函報第一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100/5/27(五) 前
第一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專長審查	100/6/1(三)~6/22(三)
研發替代役役男第一次員額核配甄選錄取公告(含入營梯次)	100/6/30(四) 前

報名甄選作業-作業時程(3/3)



第二次員額核配甄選作業

作業項目	作業時程
具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之用人單位通知	100/5/27(五)
用人單位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勾選登錄(限具第二次員額核配資格單位)	100/7/1(五)~7/8(五)
用人單位函報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	100/7/15(五)前
第二次員額核配預備錄用役男名冊專長審查	100/7/18(一)~8/1(一)
研發替代役役男第二次員額核配甄選錄取公告(含入營梯次)	100/8/10(三)前



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役男(1/4)



內政部役政署

請注意~(役男篇)

- 役男(已畢業者)於資訊管理系統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可列印「役男報名資料表(供戶籍地役政單位註記請服研發替代役，以產生暫不予徵集效果)」，以親送或郵寄至戶籍地役政單位。(※在學緩徵至6月30日之役男除外)
- 役男檢附之學生證上，如果無法查驗「報名學程」及「就讀科系」資料，請務必另外再提供其他在學證明(如：報名學程之上學期成績單或學校開立之在學證明)以供查驗。
- 五都改制後台北縣、台中縣/市、台南縣/市、高雄縣/市等地區的戶籍地址，原鄉鎮市改為「區」，村改為「里」(例如：台北縣板橋市改為新北市板橋區)。

注意事項-役男(2/4)



內政部役政署

- 取得甄選通知書役男，由內政部役政署轉知役男戶籍地役政單位註記，於核定甄選錄取之日(100年8月10日)前暫不予徵集。
- 甄選通知書正本係證明役男具甄選洽談研發替代役資格，役男與用人單位洽談確認後，應將甄選通知書正本提供給欲服務之用人單位，且用人單位應於公告期限內執行該役男之預備錄用勾選作業；役男經用人單位預備錄用勾選後即不可改選其他用人單位，故請役男務必審慎處理。
- 經核定服研發替代役之役男，於入營時應繳驗報名學程畢業證書或相關足以證明已具畢業資格之文件正本。未繳驗者廢止或撤銷其錄取資格。

注意事項-役男(3/4)



行政院役政署

經核定錄取之研發替代役役男，應按核定公告入營梯次，依內政部指定時間、地點報到入營，接受為期**四週**之研發替代役軍事基礎訓練及專業訓練。

入營梯次：

第16梯次 (100.08.01~08.28)

第17梯次 (100.08.29~09.25)

第18梯次 (100.09.26~10.23)

第19梯次 (100.10.24~11.20)

第20梯次 (100.11.21~12.18)

第一週~第三週

第四週

成功嶺

用人單位

※第二次員額核配錄取之研發替代役役男，入營梯次將依役男志願入營梯次排入**第18梯次至第20梯次**為原則。

※役男報名時選填入營梯次，至少選擇一個意願梯次。或依自己意願的排序填寫多個梯次。**(逾該梯次訓練員額時，以抽籤決定之；入營梯次經核定並通知後不得變更。)**

※役男於入營前，應與所服務之用人單位簽訂書面的服務契約(其契約內容應包括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之權利義務事項)。

注意事項-役男(4/4)



內政部役政署

- 役男申請服研發替代役後，至該役男核定錄取公告前，得向戶籍地區公所申請切結放棄甄選研發替代役。役男於下次申請期間而尚未接獲徵集令時，得再依意願申請服研發替代役。
- 經核定服研發替代役之役男有正當理由，應於接獲入營通知書後即辦理延期入營申請。經主管機關同意延期入營(尚未畢業者)，原則將列入第20梯次入營。
- 役男經核定錄取服研發替代役後，於入營前，得依其個人意願向主管機關(內政部役政署)申請切結放棄研發替代役錄取資格。

❌ 研發替代役之役男於入營報到後，不得依個人意願放棄研發替代役資格或申請改服一般替代役。

❌ 研發替代役役男不可因不適任、適應不良、志趣不合或所學專長不符等事由，而申請轉調至其他用人單位服務或申請改服一般替代役。

注意事項-用人單位(1/2)



內政部役政署

請注意~(單位篇)



申請服研發替代役之役男與用人單位之負責人、董事、監事、總經理或與其相當職階之管理人員及有權決定篩選結果之人員，具有配偶、三親等內血親或三親等內姻親關係者，用人單位不得勾選。



違反前項規定經查獲者，不予核定錄取，並通知該役男；已核定錄取者，撤銷其錄取資格。用人單位違反規定者，並依研發替代役管理考核及獎懲作業規定論處。



用人單位若已收取役男所交付之甄選通知書正本，亦不可有違反預備錄用勾選約定之行為，若有違反約定者，將列計為用人單位管考獎懲作業之違規事證。

注意事項-用人單位(2/2)



內政部役政署

- 用人單位預備錄用役男之專長，經專長審查與其**研發需求**不符者，不予核定錄取，並通知該役男及用人單位。
- 前項用人單位之**研發需求**，以其向內政部申請研發替代役員額所提研發營運計畫書及甄選洽談勾選作業所填寫之預派研發部門及職缺名稱所載內容為準。
- **用人單位所核配員額**，係經本制度員額申請、審查、核配等階段，各方共同努力之成果，故**請充分運用，勿浪費員額**。



提醒資訊

提醒資訊-意願登錄



內政部役政署

為提供役男及具備100年度員額核配資格之用人單位查詢甄選媒合作業平台，以協助雙方順利進行洽談作業，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於99年10月1日(五)起開放役男帳號申請及意願登錄功能。

國內役男
意願登錄時間

99/10/1(五)~100/2/28(一) 止
(役男報名開始之前)

國外役男
意願登錄時間

第1時段：99/10/1(五)~100/2/28(一)
第2時段：100/3/18(五)~100/7/15(五)

※請用人單位協助提醒役男於100/3/1~3/17提出報名申請~

提醒資訊-洽談媒合



內政部役政署

學生履歷查詢

用人單位以帳號及密碼登錄「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甄選作業】—>「學生履歷查詢」功能，查詢對本制度有參與意願役男／已報名役男之履歷資料。

用人單位檢索

有參與制度意願登錄役男／已報名役男，以帳號及密碼登錄「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甄選作業】—>「用人單位檢索」功能，查詢用人單位的詳細資料(含單位基本資料、細部職缺資料、徵才聯絡資訊)。(含服勤管理規定內容及服務契約核定版本編號)

※請用人單位充分運用「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平台，主動安排與役男間洽談甄選作業，本制度不介入役男與用人單位間甄選媒合作業。(含國外役男員額)

提醒資訊-參考資料



內政部役政署

參考資料（請至網站下載檔案參閱）

- 100年度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實施計畫(100年1月7日公告)
- 100年度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作業系統操作說明
- 100年度研發替代役用人單位甄選作業系統操作說明
- 役男甄選通知書正本樣本(彩色印刷，有「內政部研發替代役」鋼印)
- 役男甄選通知書申請補發程序&切結書
- 放棄甄選研發替代役切結書範本、放棄研發替代役錄取資格切結書範本(以帳號/密碼登入資訊管理系統申請及下載)
- 研發替代役役男延期入營申請書

提醒資訊-相關作業規定



研發替代役



用人單位及替代役役男不可不知道～

- 1、替代役實施條例
- 2、替代役實施條例施行細則
- 3、研發替代役甄選訓練服役實施辦法
- 4、替代役役男出境管理辦法
- 5、研發替代役役期折抵作業規定
- 6、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實施計畫 (100.01.07公告)
- 7、研發替代役役男轉調作業實施計畫
- 8、研發替代役管理考核及獎懲作業實施計畫

遵守制度
運作規範

提醒資訊-服役意願改變



行政院國庫局政署

經核定錄取為研發替代役役男後，役男欲撤銷繼續服役意願之可能措施：

入營前

填寫放棄研發替代役錄取資格切結書。

入營後

- 透過與所服役用人單位之協商與改善對策，維持於原服役單位服役意願。
- 符合役男轉調申請事由，依規定提報轉調申請。
(役男轉調作業實施計畫)
- 符合役男改服一般替代役情形，依規定提報改服申請。(實施條例55條之2、選訓19條)



研發替代役役男經入營後**無**變更服役方式(改服預備軍／士官役、常備兵役)之選擇。

提醒資訊-網站服務



<http://rdss.nca.gov.tw>

內政部研發替代役制度資訊管理系統

提供「100年
役男報名及
用人單位甄
選作業實施
計畫」下載

提供「制度
相關法規及
辦法」下載

提供「制度
FAQ」參考
資料

提供「學生帳號申請」

依帳號&密碼登入，執行役男「履歷資料」
登錄及「報名」作業。

提供「說明會簡報資料」下載

提供「專案辦公室位置圖及交通資訊」
及「諮詢服務窗口」下載

役男線上報名及繳件即將開跑~
100/3/1 9:00AM~ 3/17 5:00PM 截止

- 【管理學院訊息】請完成「研發替代役選訓課程表填表」第22條檢訂課程表調查 (2011/02/10)
- 【活動訊息】「100年度研發替代役報名甄選作業說明會」簡報資料，開放下載~ (2011/02/10)
- 【甄選作業訊息】[公告]100年度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實施計畫~ (2011/01/07)

More

研發替代役制度專案辦公室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6樓
服務電話：(02)8969-2099 傳真：(02)8969-2239 E-mail: rdss@mail.nca.gov.tw
本網站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建議使用IE6.0以上版本瀏覽器
本系統為24小時開放，系統維護時段為每日18:00~19:00，請儘量避免於此時段上線

無障礙
AAAccessibility
網站累計瀏覽：4554474人次

提醒資訊-說明會活動



內政部役政署

❖ 100年度研發替代役報名甄選作業說明會共計5場

場次	規劃涵蓋縣市	活動地點	場地	時間
1	<u>台北</u> /宜蘭	新北市政府	507會議室	100/02/15(二) 下午2:00~4:00
2	<u>新竹</u> /桃園/ 苗栗/	交通大學	中正堂 大禮堂	100/02/17(四) 下午2:00~4:00
3	<u>台中</u> /南投/彰 化/雲林	中興大學	圖書館七樓 國際會議廳	100/02/22(二) 下午2:00~4:00
4	<u>高雄</u> /屏東	高雄海洋 科技大學	楠梓校區 致遠樓5樓 多功能教室	100/02/24(四) 下午2:00~4:00
5	嘉義/ <u>台南</u>	成功大學	光復校區 國際會議廳 第一演講室	100/02/25(五) 下午2:00~4:00

※對象：役男(學生)、用人單位、大學校院兵役業務承辦人



聯 絡 窗 口

聯絡窗口



內政部役政署

政策制度
推動宣導
諮詢服務

內政部役政署甄訓組替代役科

北部辦公室電話：(02) 23167715 / 7716

南投辦公室電話：(049) 2394427 / 664

法令修訂
基金繳納
諮詢服務

內政部役政署甄訓組法制科

電話：(049) 2394423 / 424 / 425 / 426

運作管理
線上服務
宣導活動
報名甄選
管理考核
諮詢服務

研發替代役專案辦公室

電話：(02) 8969-2099 #207 / #208

傳真：(02) 8969-2239

聯絡地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6樓

內政部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http://rdss.nca.gov.tw>)

E-mail：rdss@mail.nca.gov.tw

※役男報名資料寄件地址：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7號6樓

※函報預備錄用役男名冊及書面契約寄件地址：54071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